

吉林省财政厅

吉财会函〔2025〕495号

关于202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考试吉林省考区报名及考务日程 等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市（州）财政局，梅河口市财政局，公主岭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现将202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吉林省考区报名及考务日程等工作安排的通知如下：

一、考试科目与大纲

（一）考试科目。中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中级会计实务》《经济法》《财务管理》。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取得中级资格证书。

（二）考试大纲。使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

组办公室制定的 2025 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大纲。

二、考试时间

中级资格考试于 2025 年 9 月 6 日至 8 日举行,共 3 个批次,考生参加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中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 165 分钟,《经济法》科目考试时长为 120 分钟,《财务管理》科目考试时长为 135 分钟。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9 月 6 日至 8 日	8:30—11:15 中级会计实务
	13:30—15:30 经济法
	17:45—20:00 财务管理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在“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上公布中级资格考试成绩。

三、报名条件

(一) 报名参加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

2.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 热爱会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

(二) 报名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 5 年。

2.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4 年。
3. 具备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 2 年。
4. 具备硕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1 年。
5. 具备博士学位。
6.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统计、审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7. 外籍人员：符合上述学历或学位条件，且境外会计从业经历可计入工作年限。

（三）本通知所述学历或学位，是指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或学位。

（四）本通知所述有关会计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报名与考试地点

（一）符合报名条件的在职在岗人员按属地化原则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在校学生，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其他人员，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

（二）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和外籍人员，按照就近方便原则报名。在中国境内有工作单位的，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为境内学校在校学生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其他人员在其境内居住地报名。

(三) 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均在其报名所在地参加考试。

五、报名方式及流程

(一) 信息采集。参加中级资格考试人员需完成信息采集。已经完成信息采集考生需在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进行信息再次确认。请登录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 (<https://ausm.mof.gov.cn/index/>)，提交居民身份证明(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外籍人员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学历或学位证书或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材料，用于考试报名条件审核。

(二) 考试报名。考生报名网址为：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 (<https://ausm.mof.gov.cn/index/>)，登录后的报名路径为“服务大厅-考试服务-网上报名”。符合中级会计资格考试报名条件，且信息采集审核通过的人员，无需重复上传材料，可直接报名。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通化市、白山市、白城市、延边州、松原市，梅河口市、公主岭市考生按属地原则选择考区，长白山管委会的考生就近选择考区。外籍人员报名路径与境内考生一致，完成信息采集后按属地选择考区。

(三) 报名时间。考试报名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 12:00 开始，7 月 2 日 12:00 截止；缴费于 7 月 2 日 18:00 截止。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名及完成缴费的报考人员，视为自动放弃考试

延边州	0433 - 2876085
松原市	0438 - 5075053
梅河口市	0435 - 4223791
公主岭市	0431 - 76869019

八、其他相关事项

符合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外籍人员按照国家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向外籍人员开放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考〔2024〕1号）规定执行。外籍人员考试违规处理、成绩管理等与境内考生标准一致。外籍人员报名政策自2024年6月1日起施行。

九、相关要求

（一）各地财政局应按统一规定的时间、程序，组织网上报名工作。严格按照全国统一的考试报名条件审核报考人员考试资格，认真负责地做好报名资格审核工作，确保工作质量。

（二）各地财政局应于考前，做好考场环境反作弊专项检查，严密防范和打击考试作弊。重点关注网络环境、服务器、考试机等，确保系统运行正常，同时做好各类设备的杀毒工作。

（三）各地财政局应做好考试期间应急处置工作，出现突发情况，及时妥善处置并向吉林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管理办公室做好备案。

（四）各地财政局要对本地区的考试工作负主体责任，确实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服务意识，确保考试公平、公正，圆满完成2025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各项工作。

报名，届时将不能参加考试。在报名确认及交费成功后，考生所填写的信息将不能在网上自行修改。

（四）网上缴费。根据《关于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会评〔2017〕1号）和《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吉发改收费〔2023〕737号），考试费每人每科44元，考务费每人每科6元，合计每人每科50元，考务费向考生收取后上缴财政部。

（五）确认报名成功。缴费完成后，考生应自行打印并留存《全国会计资格考试网上报名考生信息表》。需要开具报名费收据的考生，请于2025年7月11日前（节假日除外）携带身份证、自行打印的《全国会计资格考试网上报名考生信息表》到所在市（州）财政局考试管理机构开具，逾期不补。

六、考试教材

报名过程中考生可通过全国考试教材征订平台进行教材订购及缴费，由出版社直接将教材邮寄到考生预留的收件地址。

七、各考区报名咨询电话

考区	咨询电话
长春市	0431-89865971
吉林市	0432-62011331
四平市	0434-3215082
辽源市	0437-3252494
通化市	0435-3502223
白山市	0439-3226392
白城市	0436-3219892

附件：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考试资格吉林省考区工作流程图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吉林省考区工作流程图

